

A01
成報



亂港四人幫之廣東惡霸

■在接待處，圖中這位自稱是「工作人員」的男子，聽見《成報》兩個字，就斷言不准進場。



■《成報》記者（右）向大會工作人員了解拒絕進場採訪原因。

中聯辦 鐵證如山 壟斷輿論

張曉明 心虛禁訪

梁振英 窮途末路

評論文章

文：漢江泄

香港亂局不止，歸根究柢是地方諸侯把弄朝政，拉幫結派，打壓異己。罪魁禍首是中聯辦主任張曉明及行政長官梁振英這兩座「大山」，而背後包庇他們的是廖暉。在香港出生、廣東惠陽人的廖暉於1997年至2010年出任港澳辦主任，這段日子，培養大批負責港澳事務的官員，包括現中聯辦主任張曉明、主任助理陳山玲、副主任林武等，這些團夥在香港這片繁華地，建立起龐大利益集團，牟私利，鞏固權力。這些團夥如一棵「貪腐大樹」，老早在廣東植根，再伸延至香港，宛如老樹盤根，慢慢侵蝕香港廉潔之都的牌子。筆者對於《成報》記者破天荒被拒絕採訪由親中團體「香港廣東社團總會」舉辦的國慶酒會，一點也不意外，因我們連日撰寫的評論文章，正是動搖他們的利益；正是把他們的醜態暴露人前；正是揭露他們在廣東另搞第二個中央政權的奪權圖謀。

當筆者從編採部門口中知悉兩名《成報》記者被拒進場採訪，腦海浮現日前（9月22日）刊載的評論文章「亂港四人幫之使徒行者」，標題是「廖暉愛將張曉明 陳山玲 把持朝政 操控輿論 隱瞞真相」，說時遲，那時快，一個由「香港廣東社團總會」主辦的國慶酒會，活生生的展示了如何「操控輿論，隱瞞真相」。雖然主人家是一個香港社團組織，但由於主禮嘉賓是近期新聞人物張曉明及梁振英，筆者傾向相信是有好事之徒，指示「香港廣東社團總會」禁止《成報》記者進場採訪。

廣東社團總會禁《成報》記者採訪

筆者向《成報》編採部門了解情況。事發於昨晚大約7時左右，「香港廣東社團總會」在灣仔會展舉辦的67周年的國慶酒會。《成報》派出一名文字記者及攝影記者到場採訪，如其他傳媒機構的記者一樣，在門外登記及辦理記者證，其他機構的記者如常進入酒會場內的「採訪區」（記者行內稱：豬欄），即圍在一角，不准在場內四處走動，但仍可在遠處觀望台上的主禮情況。

當《成報》文字記者告訴在接待處的一名男工作人員的機構名稱後，就兇巴巴的拒絕《成報》記者進入。當本報記者查詢為何遭拒時，該名男子則說，這活動純粹是「私人活動」，未有邀請《成報》，故不批准《成報》記者進入。本報記者再詢問該名工作人員的名字及職級時，對方表示不便透露，只稱自己是「小小的接待員」。既然無法進場採訪，本報記者查詢有否新聞稿等酒會資料，該名男子亦拒絕提供，指示記者在會場外的公眾地方等候。

《成報》另一名攝影記者，正在接待處簽名寫下機構名稱之際，有接待處人員則奪去紙張，同樣是兇巴巴的樣子，說《成報》的不准進場。其他在場記者看在眼裏，大感奇怪，因《成報》記者一向是極尊重採訪場合，也非生事，不明白為何只是一個酒會，會拒絕《成報》進場。跟《成報》一樣採訪受阻撓的報館，還有《蘋果日報》。

廖暉養出貪腐集團 廣東「虎」為患

《成報》記者為了盡力完成採訪工作，一直站在門外守候嘉賓進出。晚上7時30分左右，梁振英及張曉明離開，期間有其他報館記者高聲詢問張曉明及梁振英如何看《成報》

對他的評論？雖然二人明顯有聽到提問，但沒停步回應，急步離開。《成報》記者事後向「香港廣東社團總會」主席陳永棋查詢，他說，不清楚《成報》記者遭到拒絕入內採訪，但自己沒有下令拒絕《成報》入內採訪，相反，他認為要邀請香港每間傳媒機構，包括《成報》，准許他們入內採訪。

筆者傾向相信是有好事之徒，指示禁止《成報》記者進場採訪，而影響主辦團體「下禁令」的，極大機會是中聯辦，為了保護主子免醜態百出。慶祝國慶本是喜事，但偏偏卻要製造事端，這個就是中聯辦和梁振英的個性，愛製造敵人，挑起矛盾。

縱容中聯辦和梁振英如此肆無忌憚的勢力，正是來自前港澳辦主任廖暉的團夥。廖自1997年上任至2010年卸任，港澳政策均由他一手掌握。廖暉父親廖承志是第一代處理香港回歸問題的中央官員，因父之名，廖暉早與不少香港富豪及政界人士建立關係。廖暉人退而勢力不減，政圈盛傳他對香港特區政府的影響力，遠超所有歷屆港澳辦主任。

巴結中聯辦副主任林武可得勢

在廖暉的團夥，不斷傳出貪腐醜聞。中紀委早已盯上，所以今年特別展開調查中聯辦及港澳辦。「香港廣東社團總會」首席榮譽贊助人是梁振英，而榮譽顧問是中聯辦副主任林武。林武長期執掌地區的工作部門，政界人士如要在內地掛上街頭，準要巴結這位人士，可謂權傾朝野。林武手握維繫經費，既可把公帑散千金，也可借此權力，撈取個人政治本錢。

筆者的評論文章，正是動搖他們的利益，正是把他們的醜態暴露人前，正是揭露他們在廣東另搞第二個中央政權的奪權圖謀；直接身兼中共中央港澳工作協調小組長、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張德江主管下的治港路線的失誤。

《成報》是老牌報章，「公正、客觀、求真」的辦報風格，獲不少讀者支持。筆者本着為了國家利益，為了香港的前途，愛之深，責之切，連續撰寫多則評論文章，講述香港亂局之關鍵問題，文章引起全港市民的共鳴，持續追看。在此，感謝各位的厚愛和支持。

廣東已經「老虎」為患，並禍及香港，必須及早剷除，免除後患。

《成報》被拒採訪 網民嘲諷搞事者

質疑利益團夥密室政治

Sam Lee：吓，乜得嘅咩，不過身有屎……係驚D㗎喇

Kokyan Keung：好多嘢唔出得街

Law Shu Kay：究竟個酒會有D乜秘密？

Tak Tak Lee：官商鄉黑大集會

Andy Chan：愈多限制，就即係愈多嘢唔想人知

Kf Lam：話明係社團啦，梗係分錢啦，又點會畀你們入去啫

蘇達明：呢個社團梗係唔見得光，所以拒絕兩報採訪

Alex Tong：廣團跟車太貼，實「車毀人亡」，到時咎由自取

Albert Tong：社團唔該爬回廣東……

Roxana Lam：個班乜乜社團咪好似黑社會咁囉，身有屎唔見得光，互相包庇

Lok Sin Keung：官商鄉黑大勾結

Ho Yin Chan：《成報》被拒絕，證明有人仍不悔改，拎住雞毛當令箭，亦反映權力中心何止一個！

Deca Yu：唔通有份官商鄉黑勾結的大人物都在入面？無，就奇啦！怕男人揭露真相，才唔畀爆料的媒體採訪

批評小器

Abby Lung：小家、冇風度、做鬼都唔靈喇！

Michael Tseung：個個梁粉都升呢做方丈

Jacky Leung：真係好小器

Ricky Choy：不採也罷、成班垃圾……

Lau Kim：人哋只係鍾意大公、文匯

Hontung Chong 689，小學雞

毀新聞自由

Chadwick Au：報喜不報憂，社團人士玻璃心

Tsang Chi Ho：竊線。公報私仇。新聞自由俾權貴報復任意踐踏……

Molissa Leung：香港的核心價值在哪裏？

Fiona Lo：所有會講真話的都唔想聽

Hei Sung Wu：好大個官威

支持《成報》

Jay Au：支持《成報》繼續「開（成報）公」（開誠布公）。

Joey：支持《成報》講真話，今次靠你們去發聲，改變香港亂局，香港市民忍了很久

小洗：曲線證實《成報》報道內容

Au William：記得明天買《成報》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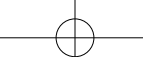
蕭雲：《成報》搵新聞，「粒粒皆辛苦」，不過，又多一單料、聽日做頭條！

資料來源：綜合網上討論區、facebook及本報接獲的讀者電郵註：部分網民留言用口語，為保傳神，不轉書面語了。

《成報》不畏懼 說實話

社評刊A02





社評

《成報》為港人發聲
敢言是正道 庸才方為禍

香港廣東社團總會昨晚假灣仔會議展覽中心舉行67周年國慶酒會，由於特首梁振英和中聯辦主任張曉明出席，故吸引不少傳媒行家到場，未知是否本報連日來刊登評論文章，炮轟梁振英與中聯辦建立利益集團禍港，主辦方為「護主」，在接待處的工作人員竟以「私人宴會」為由，把本報拒諸門外。本報對於廣東社團總會的舉措雖感遺憾，但不表氣憤，因反而可讓全港市民看清楚在中聯辦的魔爪下，一個社團如何怕得要命，為了盲目地為了維護利益集團，以如此不光明磊落手法阻礙記者採訪，自我製造妨礙新聞自由的事端。

新聞界每日也接獲海量的採訪邀請，但並非所有發布會也會派員採訪，需要視乎有否新聞價值，而廣東社團總會昨晚的國慶酒會，有不少具分量的嘉賓，冠蓋雲集，報館自然會安排人手到場訪攝，未想到一宗普通的日常採訪工作，卻遇上了不受對方歡迎的對待，唯一令人聯想到的，是本報近期刊登的多篇評論員文章，寫出了港人的心聲，卻得罪了權貴。廣東社團總會的首席榮譽贊助人乃是特首梁振英，未知是否有人護主心切，所以有此等舉措？

《成報》植根香港76載，一直秉持公正、客觀、求真精神服務讀者，記者進行正常採訪工作，難道會在一個有如此多賓客的場合趁機發難，向着某些人舉牌抗議不成？請分清楚「評論歸評論，報道歸報道」，評論要以理服人，報道則講求公正客觀，編採部的同事只負責報道

工作，廣東社團總會負責昨晚酒會安排的執事人又有何顧慮，要拒絕本報的採訪呢？

本報對這類事件也是以平常心面對，未曾因而動氣，但對一個支持中央和建制的團體，動輒就以為他人不懷好意，並以這種不夠光明磊落的下三濫態度妨礙採訪，則感到遺憾。

本報深信事件與廣東社團總會主席陳永棋無關，他乃政壇老手，處事絕不會如此拙劣，只是日理萬機，不會親自打點酒會的細節安排，結果才出現今次令人遺憾的情況。事實上，記者事後向陳永棋提及此事，他直言不清楚《成報》記者被拒事件，他根本沒有下達這樣的命令，相反認為應要邀請《成報》入內。誰人下「禁令」，眾人心中有數，相信不會少了中聯辦的份兒。

《成報》支持「一國兩制」，也支持國家的發展，為中國在國際舞台上掌更多話語權感到自豪。近期，《成報》刊登作者漢江泄的評論文章後，中聯辦不但不自省，反而透過不同渠道對本報盲目抨擊，惡意傳播各種流言蜚語，本報為這個在香港代表中央政府的班子感到丟臉。

《成報》絕對是站在建設香港的陣營，眼見亂局不止，敢言為香港市民發聲，昨天換來這個被拒進場的結果，不會後悔，因為我們深信：敢言是正道，庸才方為禍。若果全港建制陣營為了攀附利益團夥而盲目支持，不敢進諫，換來的，只是庸才當道，以此質素，恐怕是成事不足，敗事有餘。

粵港澳聯合執法 出動37900多次

粵港澳三地警方過去兩個月採取代號「雷霆一六」聯合執法行動，大規模打擊三合會和有組織罪行，其中本港警方大舉出動，在本地拘捕了超過2,100人，當中272人為非華裔人士。警方昨日總結行動，指出今次「雷霆一六」聯合行動主力處理跨區罪案，當中包括非法入境者案件，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O記）高級警司盧國基指出，有見近半年南亞裔非法入境者有所上升，故聯同水警曾進行兩次反非法入境者行動，拘捕27名南亞或越南裔人蛇以及協助他們的本地人。本報港聞部報道



■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及六大總區的高級警務人員昨日展示大批「雷霆一六」行動中檢獲證物。（司徒華冠攝）

「雷霆一六」反黑

逾2100人落網



■行動中檢獲多支氣槍。（司徒華冠攝）

「雷霆一六」聯合執法行動資料

行動時間	7月22日至9月21日
涉及行動部門	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統籌、毒品調查科、商業罪案調查科、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以及港島、東九龍、西九龍、新界南、新界北與水警六大總區刑事總部
出動次數	37,900多次
搜查地點	3,500多個
被捕人數	2,120人（1,247名男子，873名女子，年齡介乎13至79歲）
檢獲證物	毒品及精神科藥物、仿製槍械、私煙
檢獲證物總值	7,200萬元

資料來源：香港警務處

3人涉操控回收業洗黑錢被捕

【本報港聞部報道】警方在「雷霆一六」聯合行動中，亦破獲兩宗涉及黑社會的洗黑錢案，共檢145萬元，其中東九龍總區刑事部打擊一個操縱環保回收業務的黑社會組織，上月在將軍澳採取行動拘捕三名涉嫌「洗黑錢」的男女，三人被指在八年間合共清洗2,200萬元涉嫌犯罪得益，警方在行動中亦檢獲一批銀行文件和手提電話。

警方在「雷霆一六」聯合行動檢獲毒品和涉及非法活動的貨物總值約7,200萬元，當中有兩宗涉及黑社會的洗黑錢案，共檢145萬元，其中一宗是由東九龍總區刑事部打擊一個操縱環保回收業務的黑社會組織，警方上月29日在將軍澳區採取行動，拘捕一名本

地男子及兩名本地女子，年齡介乎27至34歲，涉嫌「處理已知道或相信為代表從可公訴罪行的得益的財產」（俗稱洗黑錢），警方在被捕人士寓所檢獲多部手提電話及相關銀行文件。

5戶口洗逾2200萬港元

警方表示，東九龍總區刑事部自去年開始，已特別留意區內這個三合會組織，懷疑該組織牽涉區內有組織犯罪活動以及操縱環保回收業務，其後再透過「洗黑錢」方式處理及隱藏非法收入來源，逃避追查。人員經深入調查後，發現該組織2007年3月至去年12月期間，透過五個本地銀行帳戶合共清洗超過2,200萬港元涉嫌犯罪得益。

這項代號「雷霆一六」的大規模粵港澳三地聯合反罪惡行動，7月22日至本月21日期間進行，本港警方除O記外，毒品調查科、商業罪案調查科、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以及全港六大總區刑事總部也參與其中，而行動以情報為主導，目的是打擊三合會及有組織犯罪集團的非法活動、瓦解跨境罪行及斷絕犯罪分子的收入來源。

檢值逾6000萬毒品武器

盧國基昨日與六大總區刑事總部的警官總結今次行動，表示警方共出動37,900多次，共搜查約3,500多個場所，包括的士高、遊戲機中心、按摩院、夜店及住宅單位等，拘捕了2,120人，包括1,247名男子及873名女子，年齡介乎13歲至79歲，當中357人為內地人士，272人為非華裔人士，被捕人士涉嫌干犯的罪行，包括與三合會及毒品有關的罪行、管理色情場所及違反逗留條件、非法賭博、刑事毀壞、傷人、管有及發放色情物品等，其中非華裔人士多涉及毒品案以及因非法入境而被捕。

警方在行動中檢獲共值約6,200萬元的毒品及精神科藥物，包括有大麻、氯胺酮、可卡因、冰、海洛英及藍精靈等，警方亦檢獲約5.6萬隻淫褻及盜版光碟，總值約230萬元。此外，警方檢獲大批武器、仿製槍械以及約24萬支私煙。

兩行動打擊偷渡拘27人

國基又說，表示有見近半年南亞裔非法入境者有上升，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聯同水警，曾進行兩次反非法入境者行動，行動代號分別為「銀盾」和「滿弓」，打擊由越南和南亞地區偷運人蛇來港的非法入境行為，結果行動共拘捕27人，當中有11名越南偷渡人士，以及3名巴基斯坦偷渡人士，其餘13人則是協助人蛇來港的本港居民，而近月南亞裔非法入境者數字已有回落迹象。

他又說，「雷霆一六」聯合行動由2000年開始，警方會繼續與內地及澳門警方保持密切聯絡及交換情報，打擊跨境黑社會犯罪集團，以維護公眾對治安的信心。

粵公安掃20跨境犯罪集團

另外，廣東省公安廳昨日亦通報，廣東警方日前組織廣州、深圳、珠海等10個市的警力開展「雷霆一六」聯合行動，結果偵破一批跨境涉電信詐騙、毒品犯罪等案件，打掉20個有組織跨境犯罪集團，偵破90餘宗有組織跨境犯罪案件，拘捕有組織跨境犯罪疑犯320餘人，繳獲各類槍支30支、子彈7,590餘發、各類毒品2,740餘公斤、7,000多萬元人民幣贓款。



■廣東警方組織10個市的警力，聯合打擊打擊專項行動，拘捕大批疑犯。（中新社）

臥底行動重創黑幫斷財路



■盧國基表示今年「雷霆一六」行動主要打擊跨區罪案。（司徒華冠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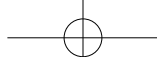
【本報港聞部報道】警方新界北總區在「雷霆一六」聯合行動中，進行了代號「烙印」和「乘風者」兩次針對黑社會活動的臥底行動，共拘捕了253人，警方在行動中派出臥底探員滲入黑幫組織，打擊三合會組織招攬青少年成為社團成員和參與違法活動，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高級警司盧國基表示「警方將繼續透過以情報為主導的行動及臥底行動，積極調查，打擊黑社會目標人物及其活動，並充公其犯罪得益。」

警方新界北警區去年8月發現有一個三合會組織在新界北有擴張趨勢，故派出臥底探員進行一項代號「乘風者」的行動，經過一年調查，展開大規模拘捕行動。根據警方之前的資料，警方在行動中逮捕了155人，包括86男69女，介乎15至68歲，其中5人未成年，三人相信是社團骨幹，各人分別涉嫌自稱三合會成員，違反逗留條件及經營賭博場所等罪名。

搗12個無牌賭場淫賓及酒吧

警方在行動中亦成功搗破12個位於上水及元朗區的無牌賭博場所、賣淫場所及無牌酒吧，並搜出大批攻擊性武器，包括伸縮警棍、牛肉刀、鐵通等，相信行動已有效打擊犯罪集團的收入來源和活動。

至於「烙印」行動則在今年1月展開，根據資料，警方經過半年臥底情報收集及分析，出動近百名警力搗破多個毒窟及無牌酒吧，拘捕99人，部分人有黑幫背景，包括黑幫組織新X安成員，他們分別涉嫌販毒、藏毒、經營毒窟、自稱三合會成員、邀請他人成為三合會成員、以三合會社團成員身份行事、藏有攻擊性武器、無牌售賣酒類飲品、在無領有酒牌的處所飲酒等罪名被捕。



再有鐵騎士不幸命喪交通意外中。一名42歲鐵騎士（何X民），昨日駕駛座駕「川崎忍者」（Kawasaki Ninja）ZX-10R大馬力鐵馬，沿荃錦公路落斜駛至石崗軍營一處彎位時，突然失控越線，與一輛拖車迎頭猛撼。電單車司機被捲入車底重傷昏迷，送院搶救後不治，電單車則嚴重損毀，頭軸斷成兩截。今次已是一個月發生的兩宗涉及電單車司機的致命意外。 本報港聞部報道

■電騎士與貨車相撞後，更捲入拖車底，最終不幸逝世。（網民Baby Bjrit Tam圖）



疑彎位失控迎撼拖頭 「忍者」斷兩截 鐵騎士石崗捲車底亡

據了解，死者未婚，是油漆技工，有一名女朋友，二人同居，昨日事發時不用上班，相約數位好友到大帽山遊車河，其兄長稱，胞弟很熟悉涉事路段，相信路面有不明因素才引致是次意外。而涉事電單車是胞弟早前購入。

電單車嚴重損毀頭軸飛脫

事發昨日下午5時34分，這輛大馬力電單車沿荃錦公路落斜往錦田方向，至石崗軍營一處彎位時失控，並越過對面行車線，與一輛正上山，由44歲男子（崔X文）駕駛的拖車迎頭猛撼，電單車司機遭捲入車底昏迷，電單車嚴重損毀，頭軸飛脫，零件散落一地。

未幾消防接報到場，先將拖車固定，利用重型工具升高車輛，救出昏迷的司機，他由救護車送往元朗博愛醫院治理，惟經搶救後於昨午6時25分證實死亡。事後警方將荃錦公路的意外路段臨時封閉，調查意外起因，現場交通一度嚴重擠塞。

上月亦有電單車致命意外

有途經意外現場的網民將事發後的照片上載至社交網facebook，呼籲其他網民如與電單車車主認識，請



■件工將遇車禍死亡的電單車司機遺體移送殮房。（商台圖片）

代為通知其親友。新界北總區交通部意外調查隊正跟進調查案件。任何人如目睹意外發生或有任何資料提供，請致電3661 3800與調查人員聯絡。

上月26日將軍澳隧道亦發生致命交通意外，當時鐵騎士鄧紹恆駕電單車駛至將軍澳隧道往九龍方向出口前約百米，疑踩上不明污漬「跣胎」失控，再遭隨後疑同樣失控的旅遊巴撞倒並捲入車底，救護員證實他頭部重創，當場身亡，旅遊巴司機涉嫌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被捕。死者遺下一名幼子及愛妻。

過馬路聽歌分神 浸大女生遭撞斃

【本報港聞部報道】一名浸會大學女學生昨日凌晨在九龍塘窩打老道被一輛貨車撞倒，救護員到場後把女學生送院搶救，情況一度危殆。現場消息指出該名女學生事發時戴着耳筒聽音樂，懷疑過馬路時分神，貨車司機涉嫌危險駕駛引致他人身體嚴重受傷被捕。

意外發生於昨日凌晨1時許，一名就讀浸會大學的18歲劉姓女學生，在九龍城窩打老道及約道交界過馬路時，被一輛沿九龍塘窩打老道往沙田行駛的貨車撞倒，女學生頭部重創昏迷，救護人員到場後把她送往伊利沙伯醫院救治，情況一度危殆，意外發生後現場留下一攤血漬。

司機涉危險駕駛被捕

現場消息指出，事發時受傷的女學生正戴着耳筒聽音樂，正跑步返回浸大宿舍，懷疑過馬路時分神，未有留意路面情況，意外現場亦可以清晰看到一個耳筒跌在地上，旁邊亦有血漬。45歲黃姓貨車司機通過酒精測試，他涉嫌危險駕駛引致他人身體嚴重受傷被捕，暫獲准保釋候查，須於10月下旬向警方報到。警方呼籲任何人如目睹意外發生或有資料提供，請致電3661 9011或3661 9000與調查人員聯絡。



■受傷女學生被送往醫院救治。（有線新聞截圖）

浸會大學傳訊公開處昨日回覆《成報》查詢時指，女事主為學校文學院二年級生，有入住學校宿舍。事發後警方透過女生身上的學生證聯絡學校，校方即派員到醫院了解，並通知女生的家人。雖然事件不在校園內發生，但校方非常關注她的情況，學校職員仍於醫院處理事件及陪伴女生的家人，將盡量提供協助。

本港過去亦曾發生多宗因過馬路聽歌而引致的交通意外。2014年11月，一名18歲青年於元朗八鄉橫過馬路時，懷疑邊行邊聽歌，沒有留意路面情況，被一輛貨車撞倒受傷，送院後最終不治。同年8月，一名約20歲的男子於天水圍天福路橫過馬路時，同樣邊聽歌聽過馬路，被貨車撞倒後重創昏迷。

留台港女學生遭大馬室友痛打

【本報港聞部報道】一名在高雄義守大學讀書的本港21歲女學生，於本周日凌晨被馬來西亞室友痛毆，導致她臉部流血，身上有多處瘀青及擦傷。義守大學表示，宿舍管理員及值班教官當晚接獲學生通報，立即到場處理，得知雙方懷疑因為鼾聲影響睡眠而發生爭執，互相拉扯。校方予以輔導調解，並安排香港女生搬至其他寢室。校方將依獎懲辦法規定辦理，之後由學務處及系主任跟進輔導。

網民稱傷人者早有前科

一名陳姓台灣網民前晚許在社交facebook表示，其正在高雄讀大學的21歲趙姓香港女友，於本月11日才剛搬到宿舍，沒想到9天後即因得罪室友而被毆打。男友描述，當天半夜突然接到女友淒厲哭聲的電話，要求去學校接她，沒想到一到場就看到她連內衣、鞋子都沒穿就站在宿舍外作筆錄，趕緊先帶去驗傷，發現臉部、身上都有多處瘀青和擦傷，過程中，女友要用手機錄影也

被搶走、趕出門反鎖。陳姓男友重申女友沒有動手傷人，不怕事件呈上校內的懲處委員，「身為她男朋友，我一定會協助她把這件事圓融的解決，不會再讓她二次傷害」。他希望事件不會被校方「壓下來」，以免有更多人受害。雖然校方稱不知涉事施暴的室友曾有前科，惟在台灣討論區上，有自稱義守大學的網民表示，該室友為馬來西亞籍學生，類似情況早已發生過，指該室友除了曾打同房外，亦被指會在半夜跟男友吵架，摔東西、尖叫、大哭等。男友指出，事後有跟兩系主任、輔導教官、軍訓主任進行懇談，也有詢問宿舍管理人員，竟沒人知悉此號人物是否之前有過這種紀錄，「很擔心是不是這件事又要被壓下來？這樣是不是又有人要受害？」

義守大學隨即發出通告，表示會予以輔導調解，並安排香港女大生遷至其他寢室，對同學溝通爭執之行為，校方將依獎懲辦法規定辦理，後續由學務處及系主任跟進輔導。



■港女大學生臉部受傷。（網上圖片）

陳祖光建議警帽改用棒球帽

【本報港聞部報道】目前市民在街上看到警察人員，有否留意到執勤警員會佩戴兩款警帽，包括傳統警帽以及棒球帽，傳統警帽已使用數十年，警察隊員佐級協會主席陳祖光指出，早年引入棒球帽，讓交通部同事嘗試使用是否合適，經過一段時間後，大部分使同的同事均表示棒球帽，較現有警帽優勝，故提出更換警帽建議。警方稱歡迎人員提出建議，並會詳細審視其可行性。

警察隊員佐級協會主席陳祖光昨日接受《成報》訪問時表示，棒球帽引入警隊已有一段時間，協會亦認為適合所有巡邏同事使用。他表

示，當初在引入此帽時，已有同事表示希望能讓全部同事都可以佩戴，但當時協會未確定此棒球帽是否受所有同事及市民接受，所以初時只讓交通部同事佩戴，然後再檢討。

警詳細審視其可行性

陳祖光續稱，經過一段時間後，收集了不同同事的意見，發現大多同事均對棒球帽有不錯的評價，而他亦認為棒球帽不論在重量、舒適度，以及透氣度上，都較現有警帽優勝，故提出更換警帽建議。

警方發言人昨日接受《成報》查詢時稱，警



而棒球帽亦較傳統警帽方便及舒適

■陳祖光稱大多同事均對棒球帽有不錯的評價。（無線電視截圖）

務處致力為人員提供合適的制服及配備，讓人員能安全及有效地執行職務。該處設有制服及配備委員會，負責檢討警隊現有的制服及配備，以及考慮引進新制服及配備的建議。該委員會的機制有員工協會代表參與，反映人員的意見及建議。他們歡迎人員提出建議，並會詳細審視其可行性。

警尖沙咀掃黃拘5內地女子

【本報港聞部報道】警方尖沙咀分區雜項調查隊人員，根據線報及經調查後，昨日中午約12時30分展開掃黃行動，搗破位於尖沙咀金巴利道27至33號一所無牌按摩院。行動中，人員拘捕五名年齡介乎27至36歲的內地女子，其中一名27歲女子涉嫌「協助管理無牌按摩院」及「違反逗留條件」，餘下四名女子則涉嫌「違反逗留條件」。所有被捕女子現正被扣留調查。人員在現場檢獲短褲、毛巾及拖鞋等。

廟街檢19700隻疑色情光碟

而油尖警區特別職務隊人員，根據線報及經深入調查後，昨日下午約6時進行打擊色情光碟行動，突擊搜查廟街兩個單位，在單位內檢獲約1萬9,700隻懷疑色情光碟，總值約24萬元。

行動中，人員拘捕兩名年齡分別為36歲及59歲的本地男子，涉嫌「管有淫褻物品以供發布用途」。兩名被捕男子正被扣留調查。



■警突擊搜查廟街兩單位，檢獲約1萬9,700隻懷疑色情光碟。（網上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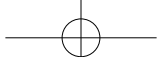
新聞精選

警觀塘破非法賭檔拘11人

觀塘警區特別職務隊人員根據線報及經深入調查後，昨日下午約5時10分展開反賭博行動，突擊搜查觀塘崇仁街15-31號一個單位，搗破一個非法麻將賭檔。行動中，人員拘捕五名本地女子及六名本地男子，年齡介乎58至81歲，其中一名64歲姓劉被捕男子涉嫌「經營賭博場所」；其餘人士涉嫌「在賭博場所內賭博」被捕。人員在該單位內檢獲約1,400元賭款、約100元現金及3張電動麻將枱。被捕男女正被扣留調查。

警尖沙咀檢6.2萬元毒品

尖沙咀分區特遣隊根據線報及經深入調查後，昨日下午約4時展開反毒品行動，於尖沙咀彌敦道36號一單位內，截查兩名年齡分別為23歲和26歲的非華裔男子，並於單位內檢獲180克懷疑大麻花、210克懷疑大麻精及少量毒郵票，總值約6.2萬元。另外，人員亦檢獲毒品包裝工具及約1.2萬元現金。兩名男子涉嫌販毒被捕，將會被通宵扣留調查。案件交油尖警區刑事調查隊第九隊跟進。



警方：被捕6人純涉跟蹤朱凱迪



【本報港聞部報道】警方前日(21日)拘捕了六名男子，涉嫌與候任立法會議員朱凱迪被跟蹤有關，而警方昨日表示，根據目前調查所得，暫未有證據顯示他們與朱凱迪收到的死亡恐嚇有直接關係，僅涉及本月4日立法會選舉日跟蹤朱凱迪本人及其團隊，亦暫未有證據顯示事件涉及「橫洲事件」或與新界鄉紳有關。六名疑犯昨日獲准保釋候查，須在下月下旬向警方報到。

暫與橫洲發展無關

警方拘捕的六名男子，年齡介乎19至53歲，全部有黑社會背景。警方新界北總區刑事署理高級警司李桂華昨日表示，朱凱迪舉報的案件涉及不同部分，被捕的六人涉嫌立法會選舉當天以汽車跟蹤朱凱迪及其團隊，當中兩人為指使者，另四人則負責以車輛跟蹤朱及其團隊，強調案件仍在調查中，不便透露更多案情，但據目前調查所得，案件暫未證實與橫洲發展有關，至於鄉紳方面的調查則仍在進行中，警方亦暫無資料可提供。問到六名疑犯是否與朱凱迪收到的死亡恐嚇有關，李桂華則表示暫時看不到有直接關係，事件是否仍有幕後指使者，會是調查方向之一，至於跟蹤是否代表有刑事恐嚇成分，目前仍然需要調查。他又說，調查要依賴證人的證供，呼籲市民提供資料。

至於朱凱迪目前安全情況，李桂華指出警方在最初接觸朱凱迪時，已為其情況作風險評估，並因應風險評估為朱凱迪提供適切的人身保護，警方未來會不斷更新風險評估以提供適切保護，他又表示，自己隔日會親自與朱聯絡，而朱亦向其表示對於警方目前向他提供的保護感滿意，亦感到安全。

■李桂華指暫無證據顯示被捕六人向朱凱迪作死亡恐嚇。(司徒華冠攝)

張炳良回信還民主黨清白

黃偉賢：有人以風水理由減建屋座數



横洲爭議

政府在元朗橫洲興建1.7萬個公營房屋單位的計劃，因地方人士反對而縮減至只興建4,000個單位，儘管政府強調餘下1.3萬個單位會分階段發展，但就算興建4,000個單位也可能仍要面對阻力。民主黨元朗區議員黃偉賢昨日透露，據其了解，政府仍然繼續就橫洲發展計劃向鄉事派「摸底」，但其中有人提出因為風水理由，不可按照原定計劃興建10座公營房屋，要求減至9座，而他期望自己公開有關情況後，政府可以保留原有的10座公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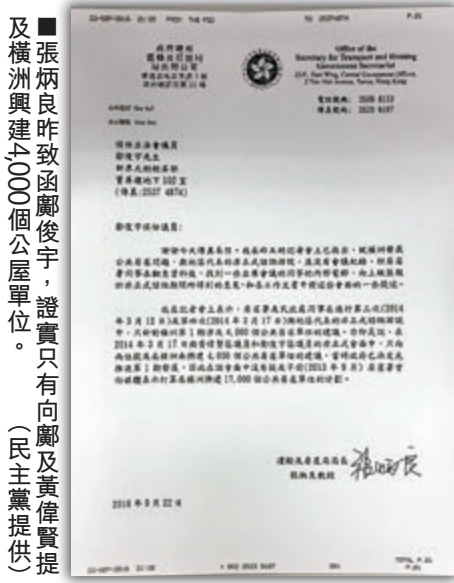
本報港聞部報道



■黃偉賢及鄭俊宇重申，房署官員從未向他們提及橫洲發展1.7萬個單位的計劃。(商台圖片)

房屋署昨回應本港表示，橫洲第一期發展項目尚在概念設計階段，當政府土地平整工程進行期間，方案設計包括樓宇數目及座向，會就微氣候、風廊、噪音等各環境因素作深化考慮及加以完善，並會提交房委會批核，而政府之前向區議會及城規會等介紹時強調，政府目標是在橫洲第一期發展提供4,000個公屋單位，以滿足市民殷切需求。至於是否仍在「摸底」，房屋署則表示近期沒有就橫洲第一期事宜與社會人士進行本報所查詢的接觸。

另外，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張炳良前日披露房屋署曾與地區人士進行四次非正式諮



■張炳良昨致函鄭俊宇，證實只有向鄭及黃偉賢提及橫洲興建4,000個公屋單位。(民主黨提供)

詢，第四次是與黃偉賢及民主黨另一元朗區議員兼候任立法會議員鄭俊宇會面，並獲兩人支持在橫洲興建4,000個單位，黃偉賢及鄭俊宇不滿有關講法令人以為他兩支持橫洲公屋發展規模縮減，黃偉賢昨日重申2014年3月與民政事務署及房屋署人員會面時，對方只提到興建4,000個單位，認為張炳良的講法是抹黑；鄭俊宇要求政府公開會面紀錄，澄清房屋署人員當時未提過興建1.7萬個單位的計劃。

認無提及1.7萬單位計劃

張炳良昨日則回信給鄭俊宇，終還兩人清白，指出非正式會面游說並無會議紀錄，但找到一些同事的電郵和匯報文件，承認當日非正式會面時，房署官員只向他和黃偉賢提及在橫洲興建4,000個單位的建議，並解釋因當時政府已決定先推進第一期發展，故沒有向兩人提及興建1.7萬個單位的計劃。

李慧琼稱毋須引特權法

另外，候任立法會議員朱凱迪昨在電台節目表示，政府仍未覺得「摸底」有問題，故傾向以《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了解「摸底」做法是否有政策依據；民建聯主席李慧琼則認為現階段毋須引用特權法調查事件，表示會與政府溝通，希望安排讓議員看到發展計劃的文件，亦會在發展事務委員會跟進事件，又認為非正式溝通有實際需要，但不應及不能取代公眾諮詢。

王振民回應選舉傳聞：中聯辦嚴守《基本法》

【本報港聞部報道】出戰新界西立法會選舉的自由黨成員周永勤早前聲稱遭駐港部門人員多番勸退，最後因擔憂家人朋友的安全而棄選，事件引起社會譁然，而中聯辦法律部部長王振民昨日出席午餐會時，被問到中聯辦在立法會選舉中，有否進行配票或勸退候選人時，則聲稱中聯辦堅決不做不應該做的事，但倘若屬於《基本法》規定和中央職責



■王振民表示中聯辦堅決不做不應該做的事。(港台圖片)

範圍內的事，中聯辦不履行職責便是失職，但未有正面回答有否採取勸退一些候選人等手段，以介入立法會選舉。

盼新入局議員虛心學習

王振民表示，中聯辦是香港社會的重要组成部分，在香港做的事都嚴格依照《基本法》和香港法律，但他又指出，全世界很多國家都關注香港選舉，也有一些國家包括一些駐港機構也很深度的介入香港選舉，反問中央政府關注香港的選舉「難道是不應該嗎？」

他又說，看到上一屆部分為反對而反對的議員未能重返立法會，認為反映出市民的心聲，希望新一屆立法會議員能構建有建設性的議會。今屆立法會有六名提倡「本土」或「自決」的候選人成功當選，王振民則表示希望他們虛心學習，珍惜機會，勿辜負市民期望。對於新議員的宣誓就職及之後的行為規範，他指出香港有健全的法律規管，相信特區政府會依照《基本法》處理，而香港應在經濟、民主、法治方面為國家樹立正面和積極的典範，反問若香港700多萬人的民主帶來極端、暴力甚至分歧，不把法治當一回事，如何能期待內地14億人能大膽發展民主，學習香港的法治。

新任美駐港總領事：一國兩制須珍視維護

【本報港聞部報道】履新約一個月的新任美國駐港總領事唐偉康表示，將盡快約見70名本港新當選及連任立法會議員，就如何在經濟及社會等方面，加強美國與香港關係有更多交流。他又強調，「一國兩制」值得維護和珍視，成功地保障香港成為一個開放及特別的城市，若香港失去這個特別的身份，對全球來說都是損失。

唐偉康上任後昨日首次出席公開活動，美國商會的午餐會上致辭表示，美國和香港在價值觀上有很多相同之處，包括堅持言論自由、集會自由及學術自由等，而本月初的立法會選舉創新高的投票率，大批市民熱衷投票，展示港人政治參與度之高，認同民主理念。他期望與新一屆的70名立法會議員會面，在經濟、文化及娛樂等各個議題上多加交流。

成功有賴「一國兩制」

他指出，香港與美國關係長久以來成功，有賴香港「一國兩制」成功落實，政府維持公開透明，而香港擁有很多核心價值，包括法治精



■唐偉康表示「一國兩制」一直以來成功落實。(中通社)

神、出版及學術自由、開放的言論空間等，正是這些獨特價值令香港在國際金融貿易等各方面扮演重要的角色，因此不容有失。

問到有候任立法會議員主張「港獨」，唐偉康則表示美國承認香港是中國一部分，「一國兩制」值得維護和珍視：「美國對此看法我相信是非常清晰的，美國認定香港為中國一部分，我們同時非常珍視香港在『一國兩制』下」享有的高度自治，我在致辭時也有提及我們相信那是十分成功的方程式，有需要維持和繼續推行。」

國慶酒會碰頭 特首「急閃」後財爺笑



成仔手記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繼前日要與特首梁振英與在橫洲事件記者會上同台外，昨午出席新聞界慶祝國慶67周年酒會時又再次碰頭，而兩人繼續幾近零交流，唯一的交流是祝酒時碰杯，當特首祝酒後「急閃」離開，本身一臉嚴肅的曾俊華亦隨即多了笑容，多逗留15分鐘，變成穿花蝴蝶，成為不少賓客的合照對象。

除碰杯外並無交流

曾俊華與梁振英昨在酒會上未見有交談，梁振英繼續維持微笑，曾俊華則只與旁邊人士溝通微笑，兩人沒有任何接觸，唯一一次接就是賓客祝酒的一刻，梁振英主動拿着酒杯向曾俊華碰杯，雙方才露出笑容兼有第一次眼神接觸，碰杯後卻未有交流。

酒會結束後，梁振英幾乎是立即離開，沒有停留接受記者訪問，而曾俊華則多逗留15分鐘。

財爺在這段時間，幾乎全程面露真摯笑容，不時與其他賓客握手談天，而不少賓客亦十分喜歡財爺，一個接一個與他合照，而曾俊華亦來者不拒。

在場不少記者在他離開時，追問為何在梁振英離開後才展現歡顏，他當然沒有回答，只邊走邊報以微笑，最後進入電梯時，回頭向記者揮手送別，狀甚高興。



■梁振英(左)繼續展露「招牌」笑容，曾俊華(右)卻鐵青着臉。(黎仕南攝)



■梁振英離開後，曾俊華面露歡顏，與賓客作樂。(黎仕南)

文件揭陳茂波迂迴轉移資產

【本報港聞部報道】曾先後捲入經營劏房、新界東北國地風波的發展局局長陳茂波，再次牽涉利益衝突醜聞，巴哈馬文件披露他過去利用大批離岸公司從事業務，並在上任局長的前夕，透過更換董事及轉移股權的方式避過官員申報。

透過離岸公司持有股份

「國際調查記者同盟」(ICIJ)解密超過100萬份來自避稅天堂巴哈馬的文件，本港傳媒《香港01》和《明報》參與解密，指出文件顯示陳茂波多年來是巴哈馬公司Right Vision Limited董事，至2012年7月18日即獲委任發展局局長前12天，才辭任董事，並安排自己持有99.99%股份的香港公司匡成顧問有限公司，成為Right Vision Limited董

事，同月25日再把匡成所有股份，轉讓給薩摩亞註冊的離岸公司Strategic Assets Holdings Limited，令人無從得知公司股東和董事身份。

由於陳茂波與Right Vision Limited和匡成表面上已沒有任何關係，可避過官員申報制度。

另外，經營劏房的景捷發展有限公司，股東是陳茂波妻子許步明全權控股的Orient Express Holdings，文件顯示Orient Express Holdings在2003年持有一間名為Just Good Investments Limited的巴哈馬公司41.3%股份，公司董事名單顯示陳茂波1996年至2004年間曾擔任公司董事。

發展局局長新聞秘書回覆《成報》表示，陳茂波並無持有巴哈馬公司，已按政治問責官員守則和行政會議成員守則作出所須申報。

香港潮屬各界

恭候光臨
同申慶祝

香港潮屬各界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慶籌備委員會

榮譽主席：李嘉誠

主 席：陳幼南

常務副主席：張成雄 莊學海

副主席：周厚澄 林大輝

暨全體籌委
敬約

酒會時間：六時至八時
儀式時間：六時三十分至七時

香港潮屬各界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慶籌備委員會

饒宗頤 楊受成	陳偉南 劉鑾鴻	蔡衍濤 黃楚標	莊學山 黃楚龍	馬介璋 紀海鵬	許學之 郭英成	戴德豐 朱鼎瑞	陳經緯 劉紹喜	黃光苗 廖烈武	高佩璇 魏海鷹	蔡志明 陳智思	周振基 馬亞木	黃書銳 周厚立	謝賢圖 張敬石	翁廣松 鄭合明	劉佐德 陳志明	鄭漢明	王再興	趙利生
莊學海 林大輝 方黃吉愛 葉國華	胡定旭 馬介欽 王惠貞 葛珮帆	陳振彬 江達可 劉宗明	陳統金 吳哲歡 蔡德河	陳賢豪 余潔儀 鄭維健	楊育城 林順潮 藍鴻震	林鎮洪 林榮森 羅康瑞	劉鳴煒 姚思榮 羅嘉瑞	鄭錦鐘 洪克協 (按姓氏筆劃排序)	許瑞勤 紀文鳳	張仲哲 馬時亨	方 平 高永文	張賽娥	梁劉柔芬	許瑞良	許漢忠	陳恒鎭	陳茂波	陳健波

主席團成員（團體）

香港潮屬社團總會	陳幼南	香港潮州商會	胡劍江	香港潮州會館	許學之	香港九龍潮州公會	馬介欽	香港汕頭商會	林鎮洪
香港潮商互助社	陳賢豪	潮僑工商塑膠聯合總會	許瑞勤	潮僑食品業商會	許義良	九龍東潮人聯會	楊育城	九龍西潮人聯會	陳統金
香港區潮人聯會	張仲哲	新界潮人總會	周厚澄	潮汕三市政協香港委員聯誼會	黃書銳	香港潮陽同鄉會	陳振彬	香港潮安同鄉會	藍國浩
香港九龍揭陽同鄉總會	孫振光	香港惠來同鄉會	林國光	香港普寧同鄉聯誼會	張成雄	饒平同鄉會	鄭少偉	香港菴埠同鄉會	楊劍青
香港澄海同鄉聯誼會	林雪英	大埔潮州同鄉會	鄭志雄	元朗區潮州同鄉會	黃元弟	慈雲閣有限公司	連增傑	海外潮人企業家協會	蔡少偉
長洲潮州會館	王綿財	國際潮汕書畫總會	吳若欽	香港潮人深水埗同鄉會	鄭木林	旅港澳門同鄉會	許瑞勤	香港揭陽僑聯聯誼會	邱長喜
新界粉嶺潮州會館	林楚吉	香港潮僑聯誼會	林甲寅	荃灣潮州福利會	翁開木	香港惠來同鄉會	林八弟	香港潮陽公益協進會	連懷恩
香港柴灣潮州僑工商聯誼會	陳大勳	香港潮汕同學會	陳 川	香港揭東商會	王錫廷	揭港青年學生交流協進會	馬軼超	香港德教公益協進會	許瑞良

主席團成員(個人)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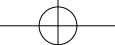
執行委員

宣 傳 主 任：唐大威
宣 傳 副 主 任：林景隆 羅 琅 嚴震銘

委員

[illegible]

同慶賀

醫院管理局表示，
為應對流感高峰

期，已準備28萬支流感針，較去年多兩萬支，至於肺炎球菌有一萬支，將分兩階段為市民接種，首階段在11月3日起，先為公立醫院及普通科門診病人接種，再在同月14日，為所有65歲以上長者接種。醫管局將安排兼職護士協助，以加強人手。醫管局主席梁智仁強調，流感疫苗安全及有效。 本報港聞部報道

28萬流感針迎高峰
11月分兩階段為病人長者接種

醫管局行政總裁梁栢賢昨日在醫管局大會議後說，近日私家醫院的流感個案微升，顯示流感慢慢活躍，但難以估計流感高峰期時間，一般而言，高峰期出現在年底至出年年初。醫管局已提早與食衛局長討論應對流感方案。他又說，過往醫護人員接種率只有大約20%，員工普遍擔心副作用，及因前往打針不方便，醫管局故考慮以流動車形式提供打針服務，鼓勵員工接種。

安排加班 請兼職護士

醫管局主席梁智仁在同場合則說，今年提早準備入冬後的流感高峰期，已準備28萬針流感疫苗和1萬針肺炎球菌疫苗，會分兩階段為公立醫院門診、住院病人和社區的長者接種疫苗，醫管局會繼續鼓勵員工接

種疫苗。而醫管局2016至17年度已增加200張病床，梁栢賢補充稍後會再公布準備工作詳情，包括安排醫護人員加班和聘請兼職醫護等。

在昨日的大會，醫管局公布去年住院病人對醫院服務滿意度調查，發現整體滿意度，達7分以上的高分。調查在去年下半年，以電話訪問9,300名剛出院的病人，86%人評分服務滿意度，達7分以上，其中兩成多人更評9分以上，醫管局認為結果值得鼓舞。但指相比五年前的同類調查，醫護人員對藥物副作用解釋不足的情況仍然偏高，行政總裁梁栢賢表示，此項服務有大的改善空間，正研究為部分年紀大的病人提供熱線，或向家屬提供資訊的可行性。

3醫院重點改善計劃延遲

梁栢賢又在會上報告醫管局在今年第三季推行策略重點項目的最新進度，在10項工作目標中，有3項要延遲，包括原定在今年第一季增加超過5,000個內窺鏡檢查服務、改善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以及聖母醫院與仁濟醫院相關設施因仁濟醫院翻新，將延遲到年尾完成。

注射疫苗安排

疫苗數目	28萬支流感針，肺炎球菌有1萬支
注射時序	分兩階段接種，首階段在11月3日起，先為公立醫院及普通科門診病人接種，次階段在同月14日，為所有65歲以上長者接種

資料來源：醫院管理局



■梁栢賢（左）預料流感高峰期出現在年底至明年年初。 (商台圖片)

向法院申請撤銷破產呈請及廢止破產令的聆訊通知書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破產案2014年 第2932宗

關於：歐潔潔，破產人（“申請人”）

特此通知，有關申請人根據破產條例及破產規則提出申請廢止法院在2014年6月3日頒布的破產令一案及撤銷在2014年4月16日所發出及於2014年6月20日作出修改的破產呈請，將於2016年12月6日(星期二)上午11時在高等法院進行聆訊。

如任何債權人欲支持或反對申請人廢止破產令的申請，必須在2016年12月6日前以書面方式通知李思行周慧蘭律師事務所，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威非路道十八號萬國寶通中心17樓1705至1707室並在聆訊當日親自或由律師代表出席高等法院以提出支持或反對。

日期：2016年9月23日

李思行周慧蘭律師事務所
申請人之代表律師

向法院申請廢止破產令及撤銷破產呈請書之聆訊通知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二零零四年一九六三七宗

關於：吳錦祥（“破產人”）

特此通告：高等法院已安排於2016年11月10日星期四上午10時就根據破產條例第33(1)(b)條提出廢止破產令於2004年12月7日由破產人作出之破產令及撤銷破產人於2004年11月5日提出之破產呈請書的申請進行聆訊。

任何債權人，如欲就該申請提出支持或反對，須於2016年11月3日之前書面通知破產管理署其地址為香港金鐘道66號金鐘道政府合署高座10/F樓及何約翰律師行其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33號萬邦行15樓1508-9室，及可於2016年11月10日於高等法院親自出席或聘任律師代表出席。

日期：2016年9月23日

何約翰律師行
破產人代表律師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33號
萬邦行15樓1508-9室
電話：2868 5088傳真：2525 8222
檔案號碼：CK 16/80053

告 示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破產案件2016年第5204宗
致：債務人TING WAI KEUNG (丁偉強)
(香港身份證號碼：P215XXX(X))

單方申請人(債權人)：Dragon Hill (HK) Limited
關於債權人於2016年7月20日入稟香港高等法院提出針對債務人的破產呈請書一事

債權人Dragon Hill (HK) Limited其註冊地址為香港灣仔灣道23號龍君中心24樓2403室已於2016年7月20日入稟向香港高等法院提出針對債務人的破產呈請書。現香港高等法院已於2016年9月8日下令將本案的破產呈請書以下列所述方式及刊報之日作為破產呈請書已有效及妥當地達達予上述債務人。

(甲) 將本破產案件及其聆訊時間及地點以告示形式刊登於香港廣泛發行之中文報章或報一(次)；及

(乙) 將該破產呈請書之法院蓋印副本連同上述替代達令之法院蓋印副本以預付郵資普通郵遞方式寄予香港中環德輔道中287-291號長遠大廈1樓並註明由債務人收存。

再者法院已定於2016年10月5日上午十時正於香港高等法院聆訊該申請，債務人須於該時間出席聆訊。若債務人不出席，法院將在債務人缺席下對債務人不利之破產令。

債權人可向高等法院登記或就本律師行(電話2110-1899及檔案編號10176/2015/JYL)查閱該破產呈請書相關事宜。

債權人代表律師
劉汝琛律師行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272-284號
興業商業中心7樓

2016年9月23日

通告

獨立執業會計師鑒證報告
致慕善教巴拿巴愛心服務團有限公司
BARNABAS CHARITABLE SERVICE ASSOCIATION LIMITED
〔獲發許可證的機構〕的管理委員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擔保有限公司)

公開籌款許可證編號：FD/R002/2016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福利署(「社會福利署」)發出的公開籌款許可證所列條件，我們應要求對附於本報告有關公開籌款許可證的條款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日發行的港島分區實地公義活動(「有關活動」)的收支結算表作出報告。

管理委員會的責任
根據社會福利署發出的公開籌款許可證所列條件，管理委員會須負責按照附於許可證的編製及審核財務的收支結算表，列出有關活動所籌集的總捐款及實際開支。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列報收支結算表的內部監控，使收支結算表能真實反映有關活動所籌集的捐款及實際開支不存在任何虛偽或欺詐。

執業會計師的獨立性和質量控制
我們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公會」)頒佈的《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職業道德的要求，有關要求是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及有關的注冊、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的。本所用香港實地公義活動人員詢問，對財務數據進行分析程序及其他我們認為必要的程序。在有限範圍工作中進行的程序，其性質及時間與合理審計工作不同，而範圍亦較小。因此，在有限範圍工作中獲得的保證水平大幅低於在合理審計工作中所獲得的。

固有的局限
基於有關活動以現金收支，我們難以確定獲發許可證的機構的收支結算表及賬面與賬目紀錄是否已包括所有有關活動的交易，亦難以量化其對收支結算表的潛在影響。因此，我們僅能按照獲發許可證的機構編製的賬面及賬目紀錄所載交易編製的收支結算表作出報告。

結語
根據以上所述，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隨附的收支結算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反映我們所獲取按照附註2所載的編製基準而編製的賬面及賬目紀錄所載有關活動所籌集的總捐款及實際開支。

報告用途及使用者
本報告僅為協助獲發許可證的機構遵守社會福利署就有關活動所發出公開籌款許可證所列條件而編製，不擬亦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我們同意獲發許可證的機構可向社會福利署署長提供本報告，而毋須再徵詢我們意見。

許錫榮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BARNABAS CHARITABLE SERVICE ASSOCIATION LIMITED
慕善教巴拿巴愛心服務團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日舉行之
慈善實地籌款活動的收支賬
(公開籌款許可證編號：FD/R002/2016)

	HK\$
總收入	
捐款收入	170,569
金旗收入	177,520
金旗收入	326,500

減：支出	
核數費	3,500
保險	1,830
郵費	4,119
文具及印刷	10,802
什項支出	2,910
運輸及交通費	7,189

盈餘	644,239
	=====
額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賬目附註	
1. 實地目的	
籌款用途：	
(1) 院舍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及	
(2) 慈善服務工作。	
2. 主要會計政策	
收益確認	
籌款收入在收到現金時確認。	
3. 一般事項	
正如一般的小型組織一樣，該慈善機構的內部控制依靠管理委員會的緊密監督。	

法定要求償債書

根據《破產條例》(第6章)第 6A(1)(a) 條作出的法定要求償債書緊隨法院的一項判決或命令而須立即償付的經算定款項的債項

致：何萬富經營開拓工程公司
地址：(一) 新界葵涌葵興街 14-20 號華榮工業大廈 17樓 A 室
(二) 新界荃灣海濱花園11座27/F., E室

現特通知：債權人王其文，(地址：新界葵涌李和街金城大樓21樓20F室)發出本法定要求償債書。

債權人要求你就勞資審裁處於2016年3月4日所作的裁斷償付債項15,600.00元，該筆債項現已到期。

法定要求償債書乃重要文件，本公在首次刊登當日即作向你送達。如你須在本要求償債書送達給你起計的21天內採取處理行動，償付債項或與債權人達成和解，否則你將可被宣告破產，而你的財產及貨品亦可被取走。如你認為有令本法定要求償債書作廢的理由，則應自本文件送達後18天內向法院申請。如你對自己的處境有任何疑問，應立即徵求律師的意見。

本法定要求償債書可循下列途徑索取或查閱：

姓名：王其文
地址：新界葵涌李和街金城大樓21樓20F室
電話號碼：5545 9952
參考編號：PBP/00042/2016 JF/ACYO(IN)

自本公告首次刊登的日期起計，你只有21天的時間，之後債權人便可提出破產呈請。自該日期起計，你只有18天的時間向法院申請把本要求償債書作廢。

NOTICE

IN THE HIGH COUR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COURT OF FIRST INSTANCE GRANT NO. HCA6010663/2014

IN THE ESTATE OF CHUNG KWOK FOO (鍾國富) late of Flat D, 26th Floor, Tower 8, Tierra Verde, Tsing Yi,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married man, deceased ("the Deceased") and

IN THE MATTER OF Rule 60A of the Non-Contentious Probate Rules (Cap.10A)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the Registrar of High Court of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has by virtue of Rule 60A of the Non-Contentious Probate Rules, Chapter 10A, made an Order limiting the time for creditors and others to send in their claims against the above estate to the 22nd day of November 2016.

All creditors and others are accordingly hereby required to send in their claims on or before that date to the personal representative of the above estate:-

LI KWAI HEUNG (李桂香)
c/o Room 1602, 16th Floor, South China Building, No.1 Wyndham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or her solicitors:-
Messrs. HO TSE WAI & PARTNERS, (何謝華律師事務所)
Room 1602, 16th Floor, South China Building, No.1 Wyndham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by whom this Notice is issued this 23rd day of September 2016

向法院申請廢止破產令及撤銷破產呈請書的聆訊通知書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破產案 2004 年第 9602 宗

關於：(巫君龍) (“申請人”)

現特發出通知，關於申請人依據《破產條例》第33(1)(b)條提出申請廢止法院在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日頒布針對申請人的破產令及撤銷在二零零四年十月五日提出的破產呈請，高等法院已定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一)上午十時進行聆訊。

任何債權人如果擬支持或反對上述申請，必須以書面方式通知申請人代表律師譚日明律師(地址：香港九龍旺角通菜街1A-1L號威達商業大廈1612室)，並在聆訊當日親自或由律師代表出席高等法院以提出支持或反對。

日期：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譚日明律師行
申請人代表律師
(檔案編號：MK/D15/95376/LISA)

向法院申請廢止破產令及撤銷破產呈請書的聆訊通知書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破產案 2003 年第 19049 宗

關於：(雷秉麟) (“申請人”)

現特發出通知，關於申請人依據《破產條例》第33(1)(b)條提出申請廢止法院在二零零四年一月六日頒布針對申請人的破產令及撤銷在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七日提出的破產呈請，高等法院已定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進行聆訊。

任何債權人如果擬支持或反對上述申請，必須以書面方式通知申請人代表律師譚日明律師(地址：香港九龍旺角通菜街1A-1L號威達商業大廈1612室)，並在聆訊當日親自或由律師代表出席高等法院以提出支持或反對。

日期：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譚日明律師行
申請人代表律師
(檔案編號：MK/D15/97958/LISA)

**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
2017年中醫執業資格試**

參加中醫執業資格試的資格

(1) 申請人如令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中醫組(中醫組)信納在他申請時已圓滿地完成中醫組認可的中醫執業訓練本科學位課程或中醫組認可與該課程相當的課程，則有資格參加中醫執業資格試；或

(2) 已獲中醫組通知須透過參加及通過中醫執業資格試而獲取註冊資格的表列中醫。

申請日期

(1) 2017年中醫執業資格試第Ⅱ部分筆試將於2017年6月舉行，第Ⅱ部分臨床考試將於2017年8月舉行。

(2) 參加2017年中醫執業資格試的申請書必須於2016年9月19日至2016年10月31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送達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秘書處，逾期申請恕不接納。

(3) 如申請人為表列中醫或重考人士，則須於2016年9月19日至2017年3月31日期間報名參加考試。

(4) 有關申請參加2017年中醫執業資格試的資格及申請程序，請參閱《2017年中醫執業資格試考生手冊》、《2017年中醫執業資格試考生手冊》、申請書及報名表現於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管委會)秘書處派發，申請人亦可向管委會網頁(<http://www.cmchc.org.hk>)下載。

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秘書處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胡忠大廈22樓2201室

查詢電話：2121 1888

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中醫組

法定要求償債書

根據《破產條例》(第6章)第 6A (1)(a) 條作出的法定要求償債書緊隨法院的一項判決或命令而須立即償付的經算定款項的債項

致：黃偉騰 (WONG WAI PANG) (香港身份證號碼 G900552(7) 的持有人)，地址為香港九龍旺角亞答街16號旺角商業大廈20樓

現特通知，債權人陳冬棉 (CHAN TUNG MIN) (以下簡稱“債權人”)已於2016年8月9日透過其代表律師黃向律師行(其地址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61至167號香港貿易中心9樓B室)發出“法定要求償債書”。

債權人要求你償付港幣340,652.01元(計算截至2016年8月9日，即法定要求償債書發出當天)，此筆款項須立即償付。此筆款項是：(i) 債權人根據2014年5月2日及2014年5月12日就香港九龍灣洋菜北街326號亞洲大廈地下C店裝修事宜與你所簽訂的兩份書面協議所支付的訂金；(ii) 債權人因你未能於協定期間內完成上述店舖的裝修而須延遲開業該段期間所支付的租金；(iii) 因你違反了上述兩份協議而導致債權人須另聘裝修公司完成餘下裝修工程所支付的額外費用及 (iv) 因上述債項所衍生的利息。

本要求償債書是重要的文件，本要求償債書在報章刊登之日，須視作本要求償債書送達給你的日期。你必須在本要求償債書送達給你起計的21天內處理本要求償債書，你可實行所列債項，或嘗試與債權人達成和解，否則你將可被宣告破產，而你的財產及貨品亦可被取走。如你認為有令本要求償債書作廢的理由，應在本要求償債書送達給你起計18天內，向法院申請將本要求償債書作廢。如你對自己的處境有任何疑問，應立即徵求律師的意見。

本要求償債書，可於下述地點索取或查閱。

黃向烈律師行
債權人代表律師
地址：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61至167號香港貿易中心9樓B室
電話：2581 2698
傳真：2581 4933
檔案編號：03-L-4142-14 (cw)

自本要求償債書首次刊登在報章刊登之日起計，你祇有21天的時間，之後債權人可提出破產呈請。如欲向法院申請把本要求償債書作廢，你必須在本要求償債書首次刊登在報章刊登之日起計18天內，向法院提出申請。

**申請酒牌續期啓事
新陳財記貳**

[現特通告：陳玉蘭其地址為葵涌邨半葵樓4樓405室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新界荃灣三坡坊28號前及中座地下新陳財記貳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登報之日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新界大埔鄉事會街8號大埔綜合大樓4樓酒牌局秘書處。日期：2016年9月23日]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NEW CHAN CHOI KEE (2)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CHAN YUK LAN of FLAT 405, 4/F, CHIN KWAI HSE, KWAI CHUNG EST., K.C.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NEW CHAN CHOI KEE (2) at G/F., FRONT BLOCK AND MIDDLE, 28 SAM PEI SQUARE, TSUEN WAN, N.T. Any person who knows any reason why this renewal should not be granted should send a written and signed statement of the facts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Tai Po Complex, No. 8 Heung See Wui Street, Tai Po, New Territories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 23 - 9 - 2016

業務轉讓通告

依據業務轉讓(債權人保障)條例(香港法例第46章)「該條例」第4及第5條

特此通告，洪雲波(“出讓人”)，地址為香港九龍龍光街21號曉麗苑曉和閣31字樓16室，及以洪波出版公司為名稱或稱號於香港九龍觀塘開源道47號凱源工業大廈11字樓D室經營出版及印刷業務(“該業務”)並將該業務(出讓人現在經營該業務直至及包括轉讓日期(以下開定義)所欠下的債項及所產生的義務除外)連同該業務之商標轉讓予國際卓越教育有限公司(“承讓人”) (據香港法例在香港成立為法團並存在之公司)其註册辦事處位於香港九龍觀塘開源道47號凱源工業大廈D座11字樓。

上述該業務之轉讓擬於2016年11月1日(“轉讓日期”)生效。承讓人有意繼續於上述地址香港九龍觀塘開源道47號凱源工業大廈11字樓D室以洪波出版公司為名稱或稱號經營該業務。

所有出讓人在經營該業務直至及包括轉讓日期所欠下的債項及所產生的義務將由出讓人絕對承擔、解除及支付。

特此進一步通告，除非在此通告依據該條例第5(3)條作出刊登後的1個月內有人提起法律程序，否則在該一個月屆滿時，承讓人即應藉該條例賦予有法律責任承擔出讓人在經營業務時所欠下的債項及所產生的義務。

2016年9月23日。

洪雲波
出讓人
香港九龍龍光街21號
曉麗苑曉和閣31字樓16室

國際卓越教育有限公司
承讓人
香港九龍觀塘開源道47號
凱源工業大廈D座11字樓